

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

关于《主动发光交通标志全过程质量控制措施》 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

中交安协通（2023）8号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规定，由南京赛康交通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承担起草工作的《主动发光交通标志全过程质量控制措施》团体标准已完成征求意见稿编写工作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

欢迎社会各界提出宝贵修改意见，并请于2023年4月15日之前将《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》反馈至协会团体标准化工作委员会秘书处，逾期未回复按无意见处理。

联系人：孙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10-67152312、15210158801，
邮箱：zgdxttbz@crsa.net。

附件：1、《主动发光交通标志全过程质量控制措施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及编制说明

2、《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》

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

2023年3月14日

11000000076291